

惠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惠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严格贯彻落实政务公开相关制度规定，按照“规范、公开、便民”原则，围绕市场监管领域食品药品安全、产品质量监管、特种设备等重点工作，聚焦社会关注度高、与群众利益切身相关的关键环节，认真梳理、及时归集，实时动态做好政府信息更新工作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细落实。2024 年，惠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立足职能，制定和发布本部门的公平竞争抽查审查结果、学校食堂综合监管工作方案、行政执法人员信息等方面政务信息 12 条。依法推进依申请公开，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已办结 2 件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明确责任分工，做好基础信息发布。制定全局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，明确局机关各岗所的相关任务及信息更新频率，

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。按照信息公开的法定程序和公开时限要求，及时在政府网站公开公平竞争抽查审查、瓶装液化石油气领域综合监管、学校食堂综合监管等重点领域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，在新媒体公开校园食堂警告处罚案例、全区市场主体登记事项检查及公示信息抽查结果等内容、做到内容全面、真实、及时、合法、有效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共计主动公开信息 12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依法依规办理 2 件，其中 1 件引发行政复议，现已审理终结，复议结果为维持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按照 2024 年政务公开要求调整主动公开目录。强化上网信息发布审核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，贯彻信息公开发布“三审制”等工作机制，遵循“谁制作、谁审查，谁审查、谁负责和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。严把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、安全性。从严规范政务公开程序，优化完善信息管理、关切回应、依申请公开等工作流程。做到无审批不发布，杜绝涉密信息、错误信息、敏感信息上网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充分运用互联网信息技术，进一步健全完善平台建设，利用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，及时推送市场监管领域的重要信息，以图文并茂、通俗易懂的形式发布内容，如食品

安全知识科普、消费维权小贴士等，增强信息的传播力和影响力。同时安排专人对政府网站公开的内容定期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我局健全组织架构，确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做到领导、岗所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形成上下联动、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。严格按上级要求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，接受社会评议，及时反馈意见建议结果，落实政务公开责任追究制度，全年未发生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的行为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

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整体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。部分信息更新滞后，公开不及时，时效性不强，如公平竞争抽查审查结果等更新滞后，不能及时反映最新情况，影响信息的时效性和实用性。部分工作人员缺乏政务公开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，对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方式和程序掌握不够准确，影响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二是审核把关机制有待健全。工作人员对信息审核把关不细，监测机制没有落实到位，明显错别字和表述性错误时有发生。三是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、实用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对于一些专业性较强的市场监管政策解读，如药品审评审批政策、复杂的特种设备安全标准等，公开内容可能只是简单的文件转发，缺乏通俗易懂的解读，导致企业和公众理解困难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培训教育，提高人员业务能力。利用干部理论学习、青年干部大讲堂等载体，详细讲解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

相关法规，让工作人员明晰公开的范围、程序及责任。还会针对市场监管领域的专业知识培训，如食品、药品、特种设备等监管政策与标准，使工作人员能准确公开专业信息。二是**压实主体责任，提升网站日常监管水平**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与利用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信息发布纠错功能相结合工作机制，加大日常监督检查力度，积极认真落实好自查整改工作，尤其要加大力度落实好上级监测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，对发现问题及时落实整改，避免出现整改不到位、更新不及时等情况。要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发布和管理，对关键信息进行去标识化处理，切实保护个人隐私安全。三是**加强政策解读，扩大政策宣传教育渠道**。要切实发挥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重要平台作用，做好政策汇聚、宣传解读、服务推广和精准推送，通过特定主题宣传周活动、纪念日宣传活动等多种方式，在“3·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、质量月等特殊纪念日，多角度、全方位，及时有效宣传解释政策，不断扩大政策影响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，惠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